

# 中共武汉市新洲区文化和旅游局党组

---

## 新洲区文化和旅游局关于 2025 年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5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区文化和旅游局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系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提高法治建设思想认识，严格按照依法治区相关规定要求，周密部署、精心组织、认真落实各项工作措施，以完善行政决策机制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升依法行政能力为重点，强化法治建设意识，不断提升行政执法水平。现将我局 2025 年度法治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情况

#### （一）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履行情况

1. 认真履行法治责任。认真落实法治政府决策部署，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严格执行重大决策程序，把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贯穿于文化旅游事业发展各方面，及时调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制定《2025 年新洲区文化和旅游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明确工作目标，细化工作任务，强化考核督办，构建上下联动、齐抓共管、共同推进的工作格局。

2. 增强学法用法意识。坚持集体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充分利用“以案释法”等形式，开展法律法规的学习。带头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邀请法律顾问周利锋律师专题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带头参加法律考试，丰富法律知识。

3. 严格依法依纪办事。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牢固树立法治思维，强化执法意识，推进文化和旅游执法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全年未发生行政赔偿、行政复议和行政败诉案件。

## （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

### 1. 深化推进文化综合执法改革，推进严格规范执法

一是落实“三项制度”。全面贯彻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开展落实情况自查自纠工作，及时整改不足之处，有效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确保执法信息公示及时、准确、全面。

二是创新执法考核机制。按照机构改革的要求完成了文化综合执法改革。改革后，每月根据清单内容对执法队进行考核，着力提高执法队伍依法行政能力和执法水平。同时组织开展执法人员法律法规知识培训、执法业务理论和实践考试，组织开展案卷集中评查，通报评查结果，及时整改完善，规范执法案卷制作与管理。

三是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着力推动“互联网+监管”改革工作，严格落实“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机制。全年共发布双随机抽查任务6批次，并按照规定完成11个“双随机”抽查单位的实地督查检查任务。

### 2. 完善法治机制建设，深化依法行政工作

一是健全依法行政工作机制。成立行政调解委员会，推进我局各项工作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二是做好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按照“谁制定、谁清理、谁执行、谁负责”的要求，结合我局工作实际，组织实施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三是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法治政府建设中的作用，依程序做好合法性审查工作，本年度邀请法律顾问参与相关工作 31 次。及时将法律顾问的聘用信息、工作记录等内容录入政府法律顾问信息系统。

### 3. 强化宣传教育，增强尊法守法意识

一是加强法治学习教育。利用座谈会等形式，相继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新颁布的法律法规，不断提升干部职工的政治素养和法治能力，营造浓厚的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氛围。

二是开展法治宣传活动。以“4·15”国家安全日、宪法宣传日等活动为载体，采取微信公众号、电子显示屏、悬挂横幅、张贴宣传海报等形式进行宣传，增强社会群众对法律法规知识的了解，进一步提升社会群众法治意识。区文旅局坚持预防为主、群防群治，在区委的指导下，在区博物馆设立了全区国家安全教育基地。精心实施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活动，不断创新方式，着力推动总体国家安全观宣传进企业、进社区、进军营。通过书写墙体标语，悬挂过路条幅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广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等法律法规及国家安全知识，印发反邪教、反法轮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实施细则》、特种设备安全知识等宣传资料。2025 年印发各种宣传单 5300 余份，大力宣传普及法律知识，不断提高文化娱乐旅游场所等经营主体的安全意识。组织全局干部职工观看宣传片，用广大干部喜闻乐见的形式广泛宣传国家安全知识。着力提高干部职工国安知识的知晓率和平安创建参与率。对重点人员进行国安知识教育，对全

局因私出国人员进行排查摸底，做好宣传教育和回访工作，增强他们的爱国意识和安全责任意识，不断增强依法办事的自觉意识。坚持学法用法普法相结合，切实转变学法用法理念，将法治教育工作融入日常工作中，把依法决策、依法管理和依法办事的水平和效果作为检验学法用法成效的标准。贯彻落实本单位学法用法制度，组织文化旅游系统干部职工完成邪教知识应知应会和学法用法相关工作。全力完成法治文化惠民年度工作任务，法治建设文化活动进基层、进社区、进校园有序开展。开展文化旅游体育行业法律法规和消防安全培训 4 期，开展“红色文艺轻骑兵”法治惠民、送戏下乡等演出活动 103 余场次，组织全局 39 名干部职工参加 2025 年湖北省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试。

4. 加大依法行政处罚力度。2025 年，组织开展文化旅游体育市场日常监管和专项整治工作。如：2025 年文旅行业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大排查、全区文化旅游体育市场“五一”和“国庆中秋”期间安全生产大检查、文旅行业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法治宣传月、汛期安全生产大检查以及安全生产月活动和 2025 年中、高考校园周边以及暑期文化市场环境综合整治等。全年共出动执法人员 360 余人次，执法车辆 116 台次，检查网吧 88 余家次，歌舞娱乐场所 76 余家次，旅游景点 60 余家次，旅行社及门市部 48 余家次，文物保护单位 80 余家次，体育高危场所 36 余家次。深入开展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建立健全组织机构和工作制度，结合市场整顿行动，办理“扫黄打非”案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立案，分别给予警告、整改、没收非法出版物等行政处罚，共收缴非法出版物 80 余册，有效净化新闻出版市场。

## 二、2025 年存在问题和不足

1. 行政执法精准度有待提升。对文旅领域新业态、新问题的监管存在滞后性，如面对“软强制”购物、文物活化利用中的模糊地带等问题时，缺乏明确的执法标准与处置指引，导致部分执法行为存在裁量空间过大的风险。同时，“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覆盖范围较窄，全年仅完成 11 家单位的实地检查，对中小文旅经营主体的监管力度不足，存在监管盲区。

2. 法治宣传教育实效性不足。宣传形式仍以悬挂横幅、发放传单等传统方式为主，对网络空间法治风险、文旅消费维权等群众高频关切的内容覆盖不够，且缺乏场景化、互动式体验，导致群众对法律知识“知道但不会用”，未能真正实现从“知法”到“用法”的转变。干部职工学法多集中于法条解读，结合文旅执法实际的“以案释法”深度和频次不足，法治思维向实践转化的能力有待加强。

3. 法治服务与监管协同性不强。虽已建立行政调解委员会，但尚未形成与景区、企业、群众联动的法律服务体系，对游客和经营主体的即时性法律咨询、纠纷化解需求响应不够及时，未实现“纠纷化解在现场”。跨部门协同监管机制不健全，在整治涉旅违法违规行为时，与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的信息共享和联合执法不够紧密，影响了监管效能。

4. 执法队伍专业能力有短板。部分执法人员对文旅领域专项法律法规的掌握不够扎实，在应对复杂执法场景时，现场调查取证、法律适用解读的能力不足。执法培训多以理论考试为主，缺乏模拟执法、跨区域交流等实战化训练，难以适应新形势下精准执法的需求。

### 三、2026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安排

1. 进一步完善科学民主法治决策机制。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将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确定为重大行政决策的法定程序，提高决策过程科学性和决策程序正当性。进一步健全局机关内部重大决策合法审查机制，未经合法性审查或经审查不合法的，不得提交讨论或者作出决策。

2. 持续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并做好行政权力事项库的动态调整工作。严格落实“一次性告知”、“限时办结”等制度，推行立即办、马上办的服务模式，加强对窗口服务人员的业务知识培训，提高服务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水平，切实为群众办实事，为企业解决实际问题，进一步提升群众满意度。

3. 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提高执法人员业务水平和能力。以培养执法人员的法律素养、执法技能、现场应对能力为重点，开展形式多样的业务知识培训、互学比拼和执法案卷评查活动，提高执法人员依法行政、文明执法的水平。

4. 强化互联网监管平台业务应用。持续推进监管事项清单动态化管理，完善监管事项相关行为数据的归集与覆盖，深入应用系统，不断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机制，实现平台监管常态化。

5. 推进开展文化旅游普法宣传。充分发挥旅游行业普法宣传优势，创新普法宣传方式方法，进一步提升社会群众对文化旅游行业法律法规的知晓度。

中共武汉市新洲区文化和旅游局党组

2025年2月15日